

承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农业农村局文件

承高农字〔2023〕21号

2023年承德高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方案

为了加强承德高新区对动物防疫工作的管理，预防、控制、净化、消灭动物疫病，促进养殖业发展，保障人体健康，根据《2023年承德高新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将在全区范围内联合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抽查对象范围

承德高新区辖区内畜禽定点屠宰场所

二、抽查时间

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。

三、抽查事项和抽查比例

(一) 联合抽查事项

本次抽查由区农业农村局牵头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，对照部门职责编制的《抽查事项清单》进行双随机抽查。区农业农村局重点抽查畜禽定点屠宰场所，动物，动物产品

合，对照部门职责编制的《抽查事项清单》进行双随机抽查。区农业农村局重点抽查畜禽定点屠宰场所，动物，动物产品检疫情况。区市场监管分局重点抽查经营单位登记事项检查、价格检查。

（二）抽查比例

本次抽查依据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推送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系统数据，结合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要求，采取差异化抽取，B风险（中低风险）等级按不低于20%比例、C风险（中风险）等级按不低于40%比例随机检查。

（三）、现场抽取方式

1. 农业农村局、市场监管局各抽调2名工作人员混合编组，由农业农村局一名副局长带队进行检查。

2. 现场抽查。检查组不打招呼，直接到现场进行抽查，现场查阅相关材料。

3. 抽查结果的录入、公示。检查结束后，当日在“工作平台”完成录入、审核并公示抽查结果。

4. 检查结果。根据职责和管辖权限，检查组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线索，移交有关部门处理。将后续处理结果录入“工作平台”中“后续处理”模块，确保后续监管到位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格执法。

（二）严谨吃、拿、卡、要等违纪行为。

(三) 加强对检查事项的保密工作。

承德高新区农业农村局

2023年8月1日

